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专项说明

鲁正信专字（2013）第 1011 号



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关于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鲁正信专字（2013）第 1011 号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金泰股份公司”）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2 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13 年 4 月 24 日出具了鲁正信审字（2013）第 1011 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文件的要求，金泰股份公司编制了本专项说明后附的 201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下称“汇总表”）。如实编制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合法、完整，是金泰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金泰股份公司已审财务报表及相关资料的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之处。除了在金泰股份公司 201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相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金泰股份公司 2012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披露金泰股份公司 2012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附件：金泰股份公司 201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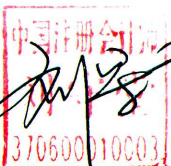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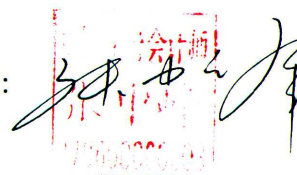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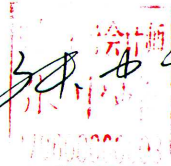
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济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3 年 4 月 24 日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 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2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2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2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2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2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	-	-	-	非经营性占用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	-	-	-	非经营性占用
总计	-	-	-	-	-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2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12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2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2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2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经营性往来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非经营性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